

宜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宜府办文〔2018〕33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宜昌市 2019 ~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 目录及标准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宜昌市 2019 ~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宜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宜昌市 2019 ~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13〕189号）及《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 2019 ~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鄂政办发〔2018〕33号）精神，结合实际，制定宜昌市 2019 ~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

一、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采购人普遍使用的项目，列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见附件），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应按规定委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未列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市直预算单位采购项目金额达到 50 万元（含）以上、县市区预算单位采购项目金额达到 30 万元（含）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执行，实行分散采购。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限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市级项目采购金额达到 200 万元（含）以上的、县市区达到 100 万元（含）以上的必须采用公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的，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四、其他事项

(一) 采购人是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和执行的主体，负责本单位的预算编制及执行，并对其编制及执行结果负主体责任。采购人应将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全部编入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并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属于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项目，应结合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关规定，单独编列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凡未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未执行政府采购预算的项目，财政部门可拒付资金。

(二) 采购人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真执行支持本国产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属于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范围内的企业、产品和服务，应通过采购需求标准、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和强制性采购等措施，加大政策落实力度，确保政策执行效果。采购人应切实加强政府采购需求源头管理及履约验收结果管理，推动政府采购物有所值。

(三) 进一步扩大采购人采购自主权，提高预算执行效率。采购人为保障部门自身正常运转、或为履行自身工作职能、或为社会提供公共服务采购的项目，须在党媒、党报、党刊等特定媒体发布的广告宣传及水、电、天然气、土地等项目暂不编入年度政府采购预算，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

(四)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要围绕委托代理、编制采购文件、执行采购程序和代理采购绩效等政府采购活动的重点内容和环节改进服务管理，优化采购流程，全面推行电子化采购，提高采购执行效率和服务质量。要根据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下的可采取协议供货、定点采购等方式组织实施，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政府采购项目中只要含有政府集中采购品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应依法代理采购。

(五) 在宜昌城区外办公的市直预算单位执行集中采购目录，可自行采购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采购。

(六) 财政管理实行省直接管理的县级人民政府（含夷陵区）可以根据需要，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批准变更采购方式的职权。

(七) 各县市区、市直部门预算单位应依照本通知规定执行。年内上级文件有重大调整的要按新的规定执行。

(八) 本通知由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附件：货物和服务类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附件

货物和服务类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说 明
A 货物类		
A02010103	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图形工作站除外。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移动工作站除外。
A020102	计算机网络设备	10 万元（含）以上。仅限于计算机网络设备。
A020103	信息安全设备	10 万元（含）以上。
A020104	终端设备	10 万元（含）以上。
A020105	存储设备	10 万元（含）以上。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A020107	机房辅助设备	10 万元（含）以上。
A02010801	基础软件	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办公套件、中间件等。
A020201	复印机	
A020202	投影仪	用于测量、测绘等专用投影仪除外。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具有多种功能的设备入此，如带有打印功能的复印机等。
A020210	文印设备	速印机、胶印机、装订机、配页机、折页机、油印机、其他文印设备。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轿车、越野车、商务车、其他乘用车（轿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除驾驶员座位外，座位数超过 9 座，但不超过 16 座（含）。
A0206180203	空调机	10 万元以上的空调；中央空调、精密空调除外。
A020808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10 万元以上。
A020911	视频设备	5 万元以上的通用摄像机、平板显示设备、其他视频设备等。
A0602	台、桌类	1 万元以上的写字台、书桌、前台桌等。
A0603	椅凳类	1 万元以上的扶手椅、凳子等。
A0604	沙发类	1 万元以上的皮沙发、布面料沙发等。
A0605	柜类	1 万元以上的柜类采购。
A0606	架类	1 万元以上的密集架、书架、货架等。
A0609	组合家具	1 万元以上的集多种功能于一体的，无法拆分的成套家具。
A090101	复印纸	
C 服务类		
C030101	基础电信服务	电话费除外。
C030102	增值电信服务	
C08140199	其他印刷服务	1 万元以上的文件、公文用纸、资料汇编、信封、日历、名片、卡片的印刷服务。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机动车保险服务（含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服务和机动车辆保险服务等）。

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备注
1	宜昌市城市防洪工程	100000	
2	宜昌市城市供水工程	100000	
3	宜昌市城市污水处理工程	100000	
4	宜昌市城市道路工程	100000	
5	宜昌市城市绿化工程	100000	
6	宜昌市城市照明工程	100000	
7	宜昌市城市环卫工程	100000	
8	宜昌市城市公共交通工程	100000	
9	宜昌市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100000	
10	宜昌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工程	100000	
11	宜昌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100000	
12	宜昌市城市地下停车场工程	100000	
13	宜昌市城市地下人防工程	100000	
14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15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16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17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18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19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20	宜昌市城市地下管廊工程	100000	

抄送：市委各部门，宜昌军分区，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中央、省属在宜单位。

宜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14日印发